

# 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20020260305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

##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94.83558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旭阳南路道路长度2344.28米,宽30米。新建机动车道沥青路面宽度18米,面积42348平方米。人行道宽度6米,面积26145平方米。雨水管网:管径DN600,长度3155m。路灯:太阳能路灯106台。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4)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业绩均予认可;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投标,以牵头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5)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3.2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件如遇过期,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它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4.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问题,在最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查询截图;5.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查询截图;3.3其他要求: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3-18 17:00:00到2026-03-23 23:59:59。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09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09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七、其他

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招标公告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已由土默特右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招标项目名称：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2.2建设地点：土默特右旗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从山格架村北005乡道150米处，向东修建2344.28米）2.3招标规模：旭阳南路道路长度2344.28米，宽30米。新建机动车道沥青路面宽度18米，面积42348平方米。人行道宽度6米，面积26145平方米。雨水管网：管径DN600，长度3155m。路灯：太阳能路灯106台。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2.4项目计划投资：3000.0万元2.5标段划分：标段编号B1502002026030501001001标段名称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山格架化工园区旭阳南路道路工程招标范围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道路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排水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道路照明工程合同估算价（万元）2994.835583工期（日历天）3653.投标人资格要求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4）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业绩均予以认可；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投标，以牵头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5）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3.2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件如遇过期，未做或正在办理延期的，须提供主管部门发布的延期通知或资质延续名单的公告或相应文件）。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它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4.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问题，在最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查询截图；5.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查询截图；3.3其他要求：无4.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3-1817:00至2026-03-23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219.148.175.179:9443/tpbidder](http://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5.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4-09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6.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7.其他说明7.1项目类别：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内容：旭阳南路道路长度2344.28米，宽30米。新建机动车道沥青路面宽度18米，面积42348平方米。人行道宽度6米，面积26145平方米。雨水管网：管径DN600，长度3155m。路灯：太阳能路灯106台。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7.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8.联系方式招标人：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苏波盖新型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315室联系人：李岩联系电话：15044713553招标代理：内蒙古盛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天福广场2A1701室联系人：郝在、王艳玲联系电话：15661517170行业监

管：土默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址：土默特右旗萨拉齐镇诺宝行政大楼八楼联系人：菅俊亭联系电话：0472-8015814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10.投标注意事项：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10.4、投标操作须知<https://219.148.175.179:9443/epoint-ss0/download/instructions.pdf>2026-03-17;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土默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泽润水务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苏波盖新型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315室

联系人：李岩

电话：1504471355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盛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天福广场2A1701室

联系人：郝在、王艳玲

电话：15661517170

邮件：[525156261@qq.com](mailto:52515626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艳玲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